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在 2024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陈俊先生、葛伟军先生、金艳女士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并由会计领域专业人士陈俊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因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俊先生、葛伟军先生、金艳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由会计领域专业人士陈俊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成员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主要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财务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关联交易等事项及时关注并履行必要的审核,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工作汇报并提出指导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4 日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计划》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1 日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4 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9 日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2 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设备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一、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智能化工程二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会计师事务所”）2024 年期间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

督，在审计工作进场前就工作计划、关键审计事项、重点审计领域进行讨论和协商；在审计工作过程中就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流并督促审计进展；在审计报告完成后对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再次审核。

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丰富的审计经验，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审慎、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的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并对内部审计执行情况进行审查、讨论，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审计委员会对提交管理层的各类审计报告、审计问题的整改计划和整改情况进行审阅，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审阅意见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期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了解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和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进展情况，听取了内审部门关于内部控制工作的相关汇报，积极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发展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治理体系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各项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序，内部控制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审及相关部门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审计工作计划、进展及完成等情况进行充分沟通，协调内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审计工作效率，保障内外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 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对公司外部审计、内部审计、财务报告审阅、内部控制等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协调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有效推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密切关注公司的财务状况、内外部审计情况、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持续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和财务管理规范化，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